

证券代码：000830 证券简称：鲁西化工 公告编号：2023-047

债券代码：112825 债券简称：18鲁西01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规定，鉴于1名激励对象因病身故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拟回购注销此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解除限售的41,000股限制性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1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公司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上述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事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一）2021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2022年4月14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中国中化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转发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批复》（国资考分[2022]136号），原则同意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三）2022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关联董事对相关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2022年4月18日，公司披露了《独立董事公开征集表决权的公告》，独立董事张辉玉先生受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作为征集人，就公司于2022年5月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

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

（五）2022年4月18日至2022年4月27日，公司通过公司内部布告栏公示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职务。公示期满，公司未收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2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六）2022年5月6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2年5月7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七）2022年5月11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日为2022年5月11日，以9.49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276名激励对象授予1609.8万股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

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授予日及激励对象名单出具了核查意见。

（八）2022年6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实际认购人数合计263人，登记数量1535.7万股，授予价格9.49元/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日为2022年6月10日。

（九）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情况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对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确定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日为2023年4月21日，以8.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条件的76名激励对象授予294.20万股限制性股票。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十）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减少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23年5月2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公告》。

##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

激励对象发生以下任一情形之日起六个月内，其当年已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可以解除限售；尚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回购价格为依据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后的回购价格7.49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1. 激励对象因组织安排调离公司且不在公司任职时；
2. 激励对象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正常退休时（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的，由董事会按照新的规定执行）；
3. 激励对象死亡时（由其法定继承人按规定解除限售）；
4. 激励对象丧失劳动能力时；

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1名激励对象因身故，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对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 （二）本次回购价格

根据《激励计划》，上述1名已身故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

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7.49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定期存款利息之和。

### （三）本次回购注销的人员及股份数量

本次回购注销的激励对象合计1人，因该名激励对象因病身故，已不符合参加股权激励的条件，公司回购注销此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41,000股限制性股票。

### （四）本次回购的资金来源

本次拟用于回购限制性股票的资金总额为311,171.74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 三、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完成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并减少注册资本的事项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3]第38878号）。截至2023年5月26日，公司以货币资金支付了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款项合计人民币311,171.74元。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限制性股票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回购注销事宜。

## 四、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1,922,618,011股变更为1,922,577,011股。本次回购注销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变动数量 (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8,192,193	23.83%	-41,000	458,151,193	23.83%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64,425,818	76.17%	0	1,464,425,818	76.17%
总股本	1,922,618,011	100.00%	-41,000	1,922,577,011	100.00%

注：以上数据系根据截至本公告出具日的情况测算，后续实际股份变动情况以后续进展公告为准。

## 五、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并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也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鲁西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